

证券代码：831321

证券简称：顺电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深圳市顺电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概述

(一) 变更日期： 2024年1月1日

(二) 变更前后会计估计的介绍

1. 变更前采取的会计估计

- 新独立软件系统上线：超过 2 万元，按 5 年与合同可使用期间孰低年限摊销；
- 软件更新升级：按 3 年或是初始软件上线剩余年限孰高原则分摊；
- 电商软件项目一律按 2 年摊销；

2.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估计

不区分新软件还是软件升级

- 超过 2 万元，按 5 年与合同可使用期间孰低年限摊销
- 低于 2 万元，一次性计入当期费用

(三) 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第四章第二十一条“企业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应当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的规定，公司根据无形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对各类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了复核和重新确定。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部分无形资产摊销年限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更全面、真实、准确、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无形资产摊销年限与其实际使用寿命更加接近，适应公司业务发展和内部资产管理的需要。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此次无形资产摊销年限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更利于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会计估计变更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公司此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追溯调整，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

六、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顺电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顺电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顺电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4日